



111年度 文化新創加速器執行計畫

QA懶人包

 **TAICCA** 文化內容策進院
TAIWAN CREATIVE CONTENT AGENCY



鼓勵文化內容業者創新創業，
開創「文化新創」新風潮，帶動民間投資動能



計畫亮點



新創營運課程



專屬一對一
諮詢



新創社群
交流活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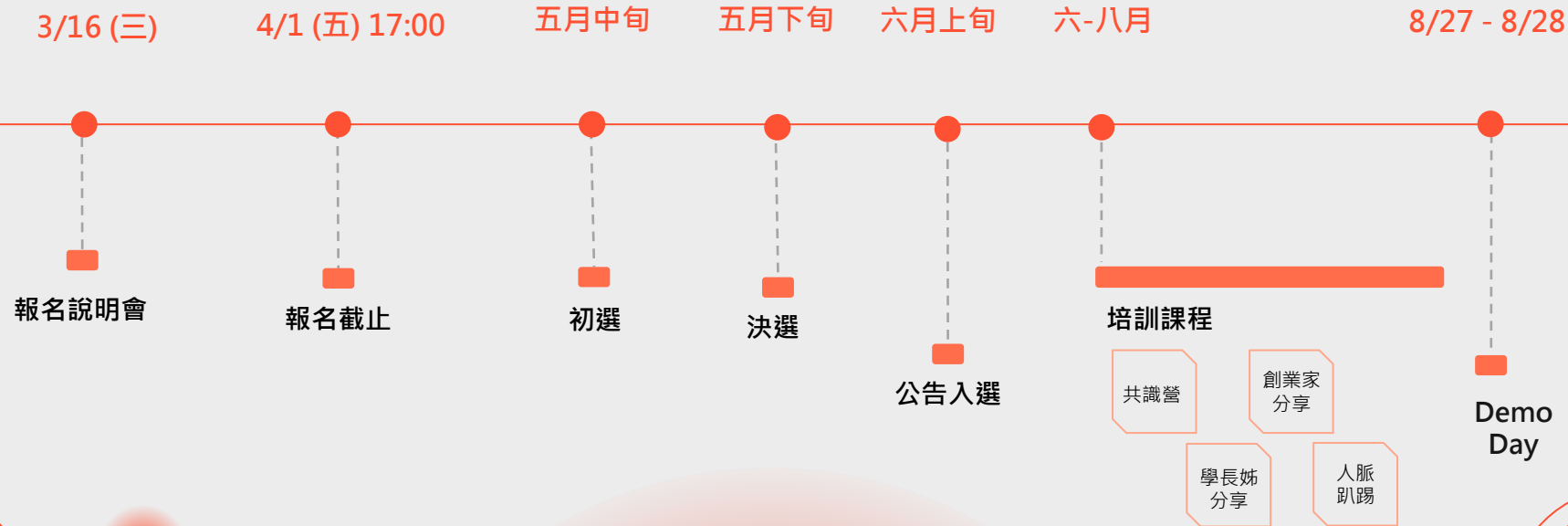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創媒合大會



支持金

推動時程



我符合報名條件嗎？

01



符合文化內容產業

視覺藝術、音樂、表演藝術、
電影、廣播電視、出版、
流行音樂，及漫畫、動畫、
遊戲或未來內容等。

02



符合發展程度

原型(Prototype)
+
商業模式可能性

03



選擇申請身份

- 個人
- 團隊
- 商業(商號)
- 公司

04



填寫報名表

我該如何報名？



報名期間及方式

111年3月7日~4月1日17:00前
至報名系統填寫相關資料
上傳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

上傳資料需留意

- 當日無法填寫完成，請記得先存檔。
- 確實填寫，經送出，恕無法更改資料。
- 更多報名資料說明，可參考：

文策院官網-公開資訊-方案公告-「111年度文化新創加速器執行計畫」

招募基準

經營團隊



團隊經歷



市場熟悉度

營運計畫



創新獨特性



營運可行性



商業發展性



文化內容策進院

111年度文化新創加速器執行計畫




TAICCA 文化內容策進院
TAIWAN CREATIVE CONTENT AGENCY



Q&A





請問已申請文策院或其他政府獎補助，
可以再申請這個計畫嗎？

Q

本計畫凡個人、團隊、商業（商號）、
公司皆可報名。請問評選標準是否有
不同？


Q

A

基於不重複支持、獎補助原則，不得以相同或類似的計畫向本院、文化部及其所屬機關，或文化部補（捐）助之財團法人、或受文化部監督之行政法人等，重複申請支持、獎補助。

A

凡個人、團隊、商業（商號）、公司身份報名者，評選標準皆依「111年度文化新創加速器執行計畫作業要點」招募基準中所訂「經營團隊面向」及「營運計畫面向」兩大面向評選。





請問預計會選出多少組名額？

Q

入選後有機會對接文策院其他資源嗎？

Q

A
每期預計選出20組入選團隊。
惟實際入選組數，將參考決選會議面
談內容後決定。

A
本院會協助評估及追蹤團隊需求，若
條件合適及資格符合，將會協助資源
媒合及對接。
如：導入國發基金和民間投資，以及
協助引薦政策性貸款及利息補貼等機
制。

